



澳門特別行政區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
Fundo para o Desenvolvimento das Ciências e da Tecnologia

通告

2024 年度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與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聯合科研資助申請

根據《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與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科學技術合作與交流諒解備忘錄》之附件“關於開展聯合科研資助合作研究的工作計劃”，澳門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科技基金）與國家自然科學基金委員會（基金委）共同開展 2024 年度聯合科研資助項目計劃。

(一) 支持重點

資助由內地和澳門科研人員聯合提出的基礎研究或應用基礎研究項目，優先資助領域：信息科學、中醫中藥研究、海洋科學、環境科學、生物科學、新材料科學、空間科學。

(二) 申請方式及要求

- (1) 澳門申請方須與內地合作方就研究內容、研究計劃、研究分工等進行協商，簽署合作協議書或備忘錄，填寫申請計劃書，在限期內向科技基金提交申請。
- (2) 申請資助金額上限為 250 萬澳門元，資助年限最長 3 年，分期發放，澳方受資助實體須按與科技基金簽訂的《資助同意書》執行項目。
- (3) 內地合作者須同時向基金委申報，詳細的申報方式請參閱基金委的有關規定。

(三) 評審程序

- (1) 科技基金與基金委於申請截止後共同核對項目名單。對於同時被列入科技基金及基金委項目名單的項目，將獲接納為“FDCT-NSFC 項目”。
- (2) 科技基金和基金委對獲接納的項目進行各自評審。科技基金對此類項目的評審程序與目前科研項目的程序相同，並會優先處理。
- (3) 科技基金與基金委將組織兩地相關學術領域的專家組成聯合評審會，結合雙方各自評審的結果，對申請項目進行最終評審；雙方根據聯合評審會評審結果並通過協商，確定予以資助的項目和資助強度。聯合資助名單將由雙方同時對外公佈。

(四) 申請日期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

(五) 填報方式

請登錄網上資助申請系統填寫申請計劃書。

辦公室地址：澳門殷皇子大馬路 43-53A 澳門廣場 11 樓 K 座；查詢電話：28788777，傳真：28722680，電郵：saf@fdct.gov.mo。

科學技術發展基金行政委員會主席

謝永強

2024 年 1 月 22 日